**关于推荐“南粤楷模”人选的通知**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根据省委宣传部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“南粤楷模”人选的相关通知要求，现将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先进典型可为个人或集体，要求事迹突出、示范性强、影响面广、社会美誉度高。推荐人选务必广泛征求意见，核实遵纪守法情况，一般的须征求公安机关意见，党员和公职人员另须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全校范围内可推荐个人1名或集体1个(不能同时推荐)，若无事迹过硬的典型，可不推荐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请于3月31日前将填写好的推荐表纸质版(加盖二级党组织公章)报送宣传部理论教育科(行政楼517室)，电子版发至xcb2383150@163.com，并请附上3000字左右详细事迹材料。

附件：1. 南粤楷模推荐表（个人）

2. 南粤楷模推荐表（集体）

联系人：张艳梅；电话：2383150。

 党委宣传部

 2017年3月30日

附件1

**南粤楷模推荐表**

**（个人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 照片（一寸免冠彩照） |
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住址 |  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 |  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主要学习工作经历 |  |
| 曾获主要奖励 |  |
| 主要先进事迹（500字） | （另附3000字左右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或省直相关部门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附件2

**南粤楷模推荐表**

**（集体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称 |  | 主管单位 |  |
| 主要负责人情况 | 姓名 |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住址 |  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 |  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曾获主要奖励 |  |
| 主要先进事迹（500字） |   （另附3000字左右详细事迹材料） |
| 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或省直相关部门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